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平顶山铭洋燃气销售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或组织结构代码、工商注册号)	91410404MA9L6HQQXK
法定代表人	韩新利
地址	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闹店镇转盘东 300 米路南 56 号
行政许可类别	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
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	(宝) 应急(WH-JY) 许准[2024] 第 (02) 号
行政执法人员(执法证号)	马少校 16040624030 曹亮亮 16040624023
行政许可依据	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
行政许可受理日期	2024 年 5 月 31 日
行政许可申请材料	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首次申请
行政许可内容	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; 申请经营许可证的文件及申请书;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目录清单; 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考试合格证(复印件)、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(复印件)和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明材料; 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文件或者租赁证明文件(复印件); 企业营业执照(复印件); 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登记表(复印件);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(复印件)
行政许可决定日期	2024 年 5 月 31 日
行政许可有效期	2024 年 5 月 3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0 日
行政许可机关	宝丰县应急管理局
备注	